

## 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

### 南區民政事務處與南區區議會合辦 戊子年新春酒會

---

#### 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區議會簡介 2008 年南區民政事務處及南區區議會合辦新春酒會的建議，並請區議會贊同撥款 24,560 元以舉辦上述活動。

#### 背景

2. 南區民政事務處每年均舉辦新春酒會，以慶祝新一年的來臨，並藉此機會加強與區內人士、地方團體及政府各部門的聯繫。為進一步加強與區議會的合作，一如以往，南區民政事務處與南區區議會擬於本年度繼續合辦新春酒會。

#### 建議

3. 建議的新春酒會內容及形式如下：

日期： 2008 年 2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（即農曆正月初九）

時間： 下午二時至五時半

地點： 待報價作實

（2007 年的新春酒會在香港仔嘉年華海鮮酒家舉行）

活動形式： 以酒會形式進行，出席人士包括區議員、地區人士、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。

活動目標：希望透過新春團拜，讓區議員、部門代表和地區人士聚首一堂，慶祝新春佳節，並且在輕鬆愉快的氣氛下交流意見。

4. 有關活動計劃的詳細支出預算表，載於附件。

### **總結**

5. 區議會在 2007-08 年度原定預留撥款 20,000 元以舉辦上述活動，由於本年各項支出均受通貨膨脹的影響，因此請各議員考慮贊同載於第 3 段及第 4 段的活動建議，並通過撥款 24,560 元作贊助活動開支。

南區民政事務處

2007 年 12 月

南區民政務處與南區區議會合辦  
 戊子年新春酒會  
 活動計劃支出預算

項目	由南區民政事務處 贊助	由南區區議會 贊助	費用總數
1. 食物、飲品及場地 （約 300 人）及兩隻 燒豬	\$6,800	\$24,560	\$31,360
2. 租用音響	\$2,200	—	\$2,200
3. 菲林沖晒	\$800	—	\$800
4. 印刷	\$5,000	—	\$5,000
5. 雜項	\$200	—	\$200
總支出	\$15,000	\$24,560	\$39,560

(as at 18.12.2007)